

证券代码：002040

证券简称：南京港

公告编号：2023—004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秘办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证券投资部(董秘办)于近日搬迁至新的办公地址，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变更事项	变更前	变更后
办公地址	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，万达广场C座2220室	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，南京港口大厦A座1013室
邮政编码	210019	210011

除上述变更内容外，公司注册地址、公司网址、投资者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。

变更后公司详细联系方式如下：

地 址：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，南京港口大厦A座1013室

邮政编码：210011

电 话：025-58815738

传 真：025-58812758

电子邮箱：gfgs@nj-port.com

公司网址：<http://www.nj-port.com>

以上变更事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，由此给您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上述渠道与公司保持沟通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10日